

🛆 臺東林區管理處政風室

本處廉政檢舉電話: (089)325204

傳真:(089)340814 郵政信箱:台東郵政34號

電子郵件信箱: m78@forest.gov.tw 法務部廉政檢舉電話: 0800-286586

111年1月號 第165期

廉能向前行貪污零容忍



目錄

廉政宣導.....2

趙建銘涉台開內線交易案及違規代言收1400萬 懲戒判決出爐

文資局專門委員蕭銘彬涉貪污遭 起訴 文化部: 毋枉毋縱

是圖利?還是便民.....6

有問必有答,解惑釋疑慮

消費櫥窗.....4

吃了恐「出人命」! 避孕藥「溫不妊」 主成分不足 300萬顆下架回收

《廉政小百科》.....5

遇到請託關說怎麼辦?



趙建銘涉台開內線交易案及違規代言收1400萬 懲戒判決出爐

中廣中國廣播公司 110.12.22

前總統陳水扁女婿趙建銘涉及台開內線交易案,當時弊案爆發後引爆社會 輿論怒火,他被判刑3年8月並已入獄,而他犯案時擔任台大醫院醫師具公 務員身分,且另於擔任台北醫院、台大醫院醫師期間為生寶生技公司拍廣 告代言臍帶血,進帳1400餘萬元代言費,2個行為皆違反公務員相關規定, 懲戒法院21日判決出爐,判趙建銘撤職並停止任用公務員3年。

判決提到,趙建銘2003年12月1日起擔任行政院衛生署台北醫院主治醫師, 自2004年12月6日至2007年2月14日任職台大醫院骨科部醫師、總醫師及主 治醫師,是具有公務員身分的醫事人員,但趙建銘2003年12月至2006年5 月間擔任生寶生物科技公司臍帶血廣告商業代言,並以他與生寶公司簽約 的合照提供該公司作為廣告宣傳使用,受領代言費逾1400萬元,違反公務 員不得兼任業務的規定。

此外,趙建銘得知台開公司165億元聯貸案、不良債權融資案等影響股價資訊的重大內線消息後告訴父親趙玉柱,由趙玉柱出資以妻子簡水綿證券帳戶於2005年7月25日買入台開股票1萬2100張,內線交易獲利1億318萬餘元,雖然趙建銘沒有實際獲利,但仍是《證交法》內線交易共犯,趙建銘被判刑3年8月定讞,也違反《公務員服務法》規定。

懲戒法院認為,趙建銘當時是第一家庭成員,言行深受社會關注,且智識程度及社經地位高於一般社會大眾,卻未能謹守誠信,違法兼任業務,造成大眾對於證券交易市場的健全與公平、公務員能否忠勤任事產生高度疑慮,喪失對醫師職位的尊重與信賴,嚴重損害機關及政府信譽。合議庭審酌趙建銘在曾坦認部分犯行,另審酌他違法兼任業務的時間、受領報酬金額,21日判決將趙建銘撤職並停止任用公務員3年。

廉政宣導 頁3



文資局專門委員蕭銘彬涉貪污遭起訴 文化部:毋枉毋縱

新頭殼newtalk |張語涵 台北市報導 2021年11月29日

[新頭殼newtalk] 針對文化部所屬文化資產局專門委員蕭銘彬、因涉犯貪污治罪條例被台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起訴案,文化部今(29)日表示,文化部於接獲檢舉時,立即秉毋枉毋縱態度主動調查及移送,目前將依《公務員懲戒法》相關規定將蕭銘彬移送懲戒,以維護機關廉潔風氣。

文化部說明,文化部於2017年10月間接獲檢舉,指時任文資局古物遺址組水下文化資產科長的蕭銘彬,疑有要求離岸風力發電廠商接洽指定業者辦理水下探測評估,並收取廠商賄賂等情事,文化部立即由政風處進行查處。

經查察結果,認為蕭銘彬涉有異常,文化部即主動移請法務部廉政署調查,並將蕭銘彬先行調離現職,避免再次接觸水下文化資產等相關業務,文化部也全力配合廉政署進行偵辦;今年3月9日蕭銘彬被廉政署搜索約詢,文化部即指示文資局全力配合司法機關調查。

文化部強調,「廉能」不僅是一個國家競爭力與政府清廉度的指標,也是民眾對政府信任和期待的關鍵所在,文化部在推動廉政工作上將不遺餘力,除對於審議案件著力於開放透明措施,以達全民監督外,並嚴格要求同仁需遵守紀律,以追求廉正及透明為目標,對有涉貪情事,秉持「主動發掘、明快處置、配合值辦、對外說明」原則辦理。

吃了恐「出人命」!

避孕藥「溫不妊」主成分不足 300萬顆下架回收

食藥署藥品組科長洪國登表示,溫士頓旗下「溫不妊 T/28膜衣錠」是一款事前避孕藥,有避孕需求的民眾須每天 使用一顆來達到避孕目的。

洪國登指出,這款藥品有效期限長達4年,但該藥廠近期進行安定性試驗時發現,這款藥品出廠2年後,主成分含量低於標準的90%,恐影響避孕效果,因此4批、約300萬顆將自主回收下架,回收批號包括ST-18A01、ST-18B01、ST-19A01、ST-19B01。

洪國登進一步說明,該藥廠須在明年1月14日前完成藥 品回收,並繳交回收成果報告書及後續預防矯正措施,對該 藥品有疑慮者,可回診與醫師討論換藥。



廉政小故事 頁5





公務員對於與其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人餽贈,如何處理?

答:

處理方式:

- (一)市價不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:逕為收受,無須知會或簽報。
- (二)市價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:應於受贈之日起3日內,簽報 其長官,必要時並知會政風機構。至政風機構之後續處理, 依據本規範第5點第2項、第12點辦理。
- (三)與其無職務上利害關係,且為親屬或經常交往朋友者:逕為收受,無須知會或簽報。

有問必有答,解惑釋疑慮

案例

資料來源:林務局政風室

小毛在其承租的林班地內,建有違規設施物及違規作物,林管處發覺後依租地造林違約案件處理程序,數次發函要求改善,但小毛未予理會,最後林管處寄發存證信函表示不予續租,並委請律師提起返還林地民事訴訟。



解

析

民眾於申辦各項業務時,如有不清楚或疑問之處,相信 各公務機關同仁都樂於為民服務,針對業務職掌說明、解 釋:

林管處承辦人員向其詳細解說相關規定,並表示若小毛願依規改正至符合補辦工寮面積並砍除還規作物,林管處就得依尚未完成造林方案後續處理方式,經法院和解(調解)成立,由被告(小毛)給付訴訟費用及土地使用補償金後回復承租契約。

後小毛依承辦人所說明的程序改正,並經林管處現勘確 認後,請律師陳報法院辦理和解,並回復承租契約。而承辦 人協助民眾處理問題、提供法規諮詢的行為,不僅合乎法 規,且便利民眾,使案件能處理得當、皆大歡喜,共創雙贏 局面。

不請託關説・不收受魏贈・不飮宴應酬